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09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

戲劇學系碩士班【面試】試場分配及注意事項

考試日期：108.11.16（星期六）

准考證號碼	時間	地點	注意事項
1170001	報到 08：50-09：00	◎報到地點： 戲劇學系二樓 研究生教室 B	1. 面試考生應同時攜帶「 <u>准考證</u> 」及「 <u>身分證件正本</u> 」(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等貼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有效證件正本)，以便查驗身分；若發現身分與報名資料不符，一律不准應考，考生不得異議；並於規定報到時間辦理報到。 2. 應考內容包含自我介紹、參考資料說明和臨場反應。面試時可再攜帶個人代表作品及其他有利資料以供參考，本系提供 VCD、DVD 播放器及筆記型電腦一台，如考生攜帶之光碟無法播放，請自行負責。 3. 亦可攜帶個人之筆記型電腦以利播放。 4. <u>請考生務必依照規定報到時間辦理報到並依准考證號碼順序應試。</u> 5. 其餘未盡之規定，悉依招生簡章內容為準。
1170002	面試 09：00-10：15		
1170003			
1170004			
1170005			
休息	10：15-10：30	◎考試地點： 戲劇學系二樓 研究生教室 A	
1170006	報到 10：20-10：30	◎考試地點： 戲劇學系二樓 研究生教室 A	
1170007	面試 10：30-11：30		
1170008			
1170009			

※戲劇學系聯絡人：劉心韻助教，電話：(02)2272-2181 轉 2581